

新北市文山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2次至第1-3招以後 手語教學支援教師甄選簡章

一、依據：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國民教育法。

二、報名資格：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 (二)無「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6條、第7條、第8條、第9條各款規定不得聘任之情形，且符合「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三條規定具有下列教學支援人員聘任資格者。

手語教學支援教師資格：

參加台灣手語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之台灣手語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三、簡章：

即日起至公告在文山國中校網請自行至本校網址下載使用。（一律使用 A4紙張）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網站（<https://www.wsjh.ntpc.edu.tw/>）

四、下載報名表件計：報名表（附件一）、委託書（附件二）、具結書（附件三）、自傳（附件四）、准考證（附件五）。

五、報名時程及甄試說明：114年07月14日（星期一）起至缺額甄聘完畢止。

（本甄選為一次公告分次甄選，並於每次甄選完畢公告錄取名單中，另備註下一次甄選剩餘之缺額，至缺額甄選完畢止，請自行於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

招考次數	公告日期	報名日期	錄取公告	成績複查	簽約報到日期
第1次	114年06月25日 至07月08日	114年7月14日(一)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14日(一) 下午19時前	114.07.15上午 08:00~08:20	114.07.14上午 10:00~12:00
第2次		114年7月15日(二)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15日(二) 下午19時前	114.07.16上午 08:00~08:20	114.07.16上午 10:00~12:00
第3次		114年7月16日(三)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16日(三) 下午19時前	114.07.17上午 08:00~08:20	114.07.17上午 10:00~12:00
第4次		114年7月17日(四)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17日(四) 下午19時前	114.07.18上午 08:00~08:20	114.07.18上午 10:00~12:00
第5次		114年7月18日(五)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18日(五) 下午19時前	114.07.21上午 08:00~08:20	114.07.21上午 10:00~12:00
第6次		114年7月21日(一)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21日(一) 下午19時前	114.07.22上午 08:00~08:20	114.07.22上午 10:00~12:00

第7次		114年7月22日(二)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22日(二) 下午19時前	114.07.23上午 08:00~08:20	114.07.23上午 10:00~12:00
第8次		114年7月23日(三)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23日(三) 下午19時前	114.07.24上午 08:00~08:20	114.07.24上午 10:00~12:00
第9次		114年7月24日(四)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24日(四) 下午19時前	114.07.25上午 08:00~08:20	114.07.25上午 10:00~12:00
第10次		114年7月25日(五) 上午08:30~09:30	114年7月25日(五) 下午19時前	114.07.28上午 08:00~08:20	114.07.28上午 10:00~12:00

甄試說明：

一、報名時間：各次甄選報名時間如上表。

二、甄試時間：

第1~3招後甄試：09時45分起進行書面審核及口試。

書審及口試：時間8分鐘以教育專業理念、班級經營、教學知能、教學計劃、表達能力、儀容舉止等為範圍，應試者即席回答。

三、錄取公告時間：各次考試當日下午19：00前。

六、報名方式：報名時各項文件請攜帶正本繳驗，驗畢發還，影本留存(請以A4紙張影印)。

七、報名地點：本校教務處。

八、甄選項目及名額：參加甄選人員如未達錄取標準(錄取標準由甄審委員會訂定之)，本校甄審委員會得決議減額錄取或不予錄取。

甄選項目	正取名額	備取名額	授課節數	缺額類別及聘期
台灣手語支援教師	1名	2名	3-6節	1. 缺額項目：台灣手語支援教師1名(3-6節)。 (依實際課務需求彈性調整)。 2. 聘期：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 (暫定，依實際日期依教育局公文)。

九、報名時繳交之證件：

(一)報名表、委託書、具結書、自傳、准考證。

(二)國民身分證、合格教師證、畢業證書、未具不得報考之情事切結同意書。

(三)支援教師資格證書：上述表列資格與證書、本土語言教學進修研習證明、個人履歷資料、其他經歷等。

十、甄試項目：

(一)甄選項目：

第1-10次甄選：手語支援教師：書審50%、口試50%

(二)成績計算：

依總和分數高低，依序擇優錄取；本次甄選最低錄取分數為80分，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足額錄取或從缺不予錄取。

(三)如依前項規定仍甄選總分相同時依下列順序錄取：

(1)口試分數(2)書面審核

十一、聘任期間：

(一)錄取人員聘期：如甄選名額表。(依實際日期依教育局公文及教師申請差假、留職停薪情

形而定)。錄取人員所代理之職務，如因故被註銷，或被代理人提前銷假上班、復職時，代理人應接受本校無條件終止聘約，並自該職缺註銷或當事人銷假上班、復職之日起生效，不得異議。

(二)備取有效期間至114年12月31日止；學期中如遇臨時出缺，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三)如有教學或執行工作內容不力情事，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簽請校長同意後則隨時終止教學工作。

(四)上列人員聘任期間，每週授課節數，學校得視實際情形調整，不得有異議。

十二、錄取名單公告：

(一)時間：為當次甄選當日下午19：00前。

(二)方式：本校網站，請應考人自行上網查閱。

十三、報到與簽約：【請攜帶身分證、印章及學經歷證件】

(一)時間：當次甄選隔日上午10：00-12:00時(遇假日則順延至上班日)。

(二)地點：本校人事室。

(三)經公告錄取而逾期不報到者，以棄權論並註銷資格，由本校另行通知備取人員，按成績高低依序遞補。

(四)經公告錄取且報到者，其敘薪及其起算、屆滿日依新北市政府規定辦理。(支援教師依實際授課節數支給)。

十四、成績複查：

(一)時間：當次甄選隔日上午8:00至8：20分(遇假日則順延至上班日)。

(二)方式：本人持國民身分證及准考證，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親自向本校申請複查。

十五、本簡章未規定之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六、附錄：

(一)證件偽造，縱因甄試前後未能察覺而錄取，一經查證屬實，一律予以解聘。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至上述日程需做變更，悉公佈本校網站。

附件1

新北市文山國中11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__次手語教學支援教師甄選報名表

手語支援教師

編號：_____

姓名		身分證統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人員核章
現職							
住址	□□□						
電話	(0) () E-mail : (H) () 手機 :						
項目	序號	檢 附 之 證 明 (請 於 空 格 內 填 入 資 料)					
基本證件	1	☐ 國民身分證 (未註明出生地時請附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2	☐ 畢業證書：_____大學_____系所 _____組					
	3	☐ 合格教師證書：_____科 _____字第_____號					
	4	☐ 教育學分證明 (學分數：_____ 期間：_____ 年 月 至 _____ 年 月)					
	5	☐ 專門學分證明 (學分數：_____ 期間：_____ 年 月 至 _____ 年 月)					
	6	☐ 代理代課年資證明 (縣/市府敘薪通知書、離職證明或服務證明)					
	7	☐ 兵役證件					
	8	☐ 身心障礙手冊					
	9	☐ 原住民身分證明					
其他文件	10	☐ 委託書					
	11	☐ 具結書					
	12	☐ 簡要自傳					
	13	☐ 其他					
※證件影本請依序排列，並均以 A4大小紙張影印。							
報名費：免費							
1.發還證件正本 (影本留存)		報考人					
2.發給准考證		簽 收					
甄選科目成績	書審 50%	口試 50%		合計	甄選結果		試務組簽章
					☐ 錄取 ☐ 備取第_____名 ☐ 不錄取		

委 託 書

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報名，今委託
_____先生（小姐）代理報名參加新北市立文山
國民中學手語支援教師甄選。

此致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114學年度教師甄選委員會

委託人：（簽章）

身分證統號：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簽章）

身分證統號：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應聘為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手語支援教師，茲聲明本人確無「高級中等以下學
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9條所稱「不得
聘任為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之情形，並依政府
資訊公開法授權有關機關查證及依甄選簡章之規定
辦理。

此 致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具 結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所在地：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附件四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學期手語支援教師簡要自傳

科別： 編號： （本校填寫） 姓名：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手語支援教師甄選簡要自傳
一、 教師經歷
二、 其他經歷
三、 指導學生績優表現
四、 課外教師進修
五、 專長及興趣
六、 教學理念
七、 選擇本校原因，對本校的期待及發展計畫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學期

手語支援教師甄選准考證

姓名		(請自填)
應甄科別		(請自填)
准考證編號		(完成報名後，由本校填寫)
甄選記錄	試教	口試
主試人簽章		

注 意 事 項

- 一、 甄選地點：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2913-4300轉610、611教務處)
- 二、 應試甄選時間：當日上午11時開始。詳見簡章規定辦理甄選及報到，相關考試時程及試務安排，如與簡章規定有所不同時，將於前一日中午公布於本校校網 <https://www.wsjh.ntpc.edu.tw>，不另通知。
- 三、 應試須知：
 - (一) 參加甄選時應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以備查驗。
 - (二) 考試應試人員經唱名三次未到者取消應試資格。
 - (三) 其他事項請詳閱甄選簡章。
- 四、 如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需延期時，請依本校公告日期另行應試，請來電查詢或自行上網查詢，本校不另行通知。
- 五、 甄選結果將於甄選當日晚上7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